

# 苗栗縣 109 年醫療資源概況分析

## 壹、前言

醫療衛生之進步與國民健康息息相關，有健全的醫療服務，才能充分保障國民的健康。醫療服務牽涉到醫療機構、醫事人員、醫療設備及醫療制度等問題，而醫療服務之品質則取決於健全而數量適當的醫療機構、足夠優秀的醫事人員、現代化醫療設備之適當使用、合理醫療制度之運作及不斷吸收醫學新知等。

本「醫療機構概況」分析，即是利用統計資料，予以整理，使其數據化，再加以分析，提供機關首長及上級主管單位作釐定施政計畫及衛生決策之參據。

## 貳、醫療機構及病床

全民健保乃現代人所求，而欲達此目標，則需有普及之醫療機構及其設備，本縣各鄉鎮市均設有衛生所作預防、保健等服務而於都市化之鎮、市區，則設置較大型之醫院、診所作醫療服務。

### 一、醫療機構

(一)家數：近幾年本縣醫療機構家數呈上升趨勢，至民國 109 年底苗栗縣計有醫療機構 390 家，較上年底 383 家增加 7 家；其中醫院 14 家、診所 376 家，值得探討的是，各鄉鎮市醫療機構之分配懸殊太大：以苗栗市之 103 家最多，占本縣之 26.41%，其次為頭份市之 76 家，占 19.49%，再其次依序為竹南鎮之 61 家、苑裡鎮之 33 家，其各占本縣家數之 15.64% 及 8.46%，以上四鎮市所擁有醫療機構家數即占本縣家數之 70%。而獅潭鄉僅有 2 間診所，顯示本縣醫療機構分布係多數集中於都市化之鎮、市區。(詳表一、表二、圖一及圖三)

(二)醫療機構服務分析：109 年底平均每萬人擁有醫療機構數為 7.19 所，較上年底之平均每萬人擁有醫療機構數 7.02 家增加 0.17 家(2.42%);而 109 年底平均每一醫療機構服務 1,391 人，較 108 年底平均每一醫療服務人數之 1,424 人減緩 33 人(-2.32%)。109 年底平均每萬人擁有醫療院所數從苗栗市的 11.75 家至造橋鄉之 4.11 家；平均每醫療機構服務人數從苗栗市之 851 人至造橋鄉之 2,435 人，皆有 2.86 倍之差距。(詳表一、表二、圖三)

## 二、病床數

本縣病床數從民國 92 年底至民國 98 年底呈上升趨勢，民國 98 年底至民國 105 年底呈下降趨勢後再逐漸上升至 109 年底的 3,431 床，並且較上年底之病床數 3,388 床增加 43 床(1.27%)，平均每萬人擁有病床數 63.23 床，較上年底的 62.11 增加 1.12 床(1.80%)，而平均每張病床服務 158 人較上年度 161 人減緩 3 人(-1.86%)。109 年底各鄉鎮市之病床數最多的前三鄉鎮市分別為苗栗市之 1,674 床、頭份市 1,064 床、苑裡鎮 286 床，而西湖鄉及獅潭鄉一張病床都沒有，綜上所述，如何調整各鄉鎮市之差距為必要課題。(詳表一、表二、圖一及圖二)

表一、苗栗縣醫療機構及病床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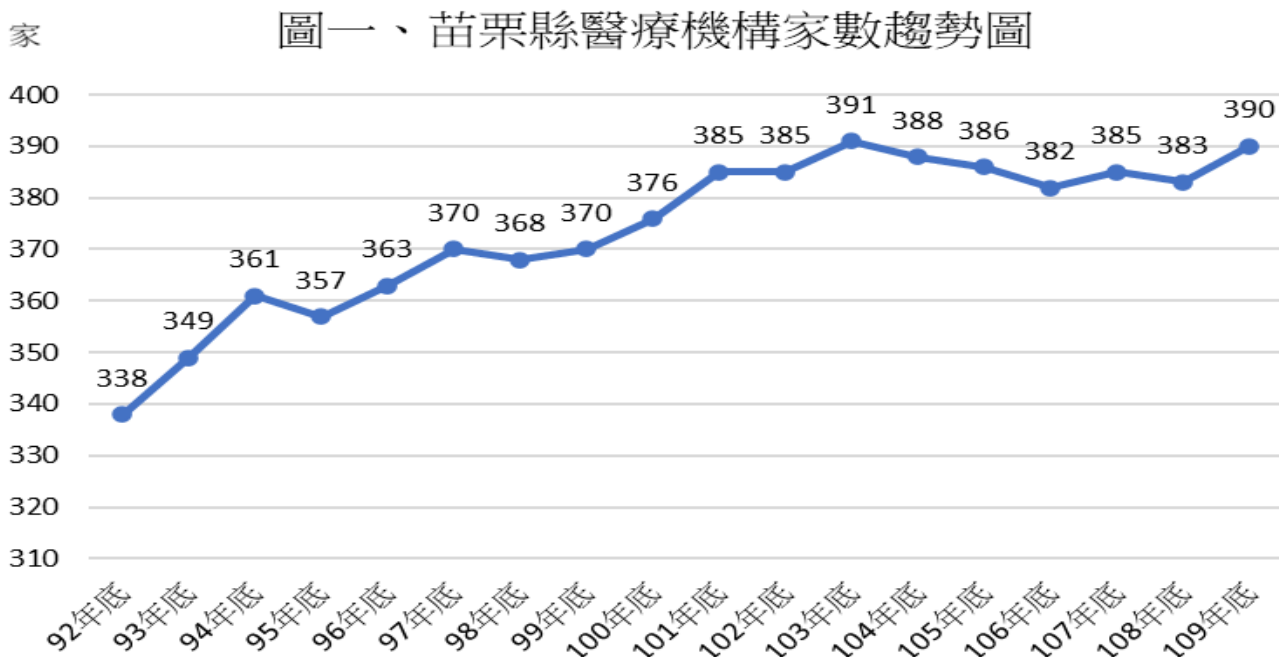
年別	醫 療 院 所 數			病 床 數		
	院所數合計	平均每萬人擁 有醫療機構數 (所)	平均每醫療 機構服務人 數 (人)	病床數合計	平均每萬人 擁有病床數 (床)	平均每張病 床服務人數 (人)
民國92年底	338	6.03	1,659	3,053	54.43	184
民國93年底	349	6.22	1,606	3,209	57.24	175
民國94年底	361	6.45	1,551	3,386	60.47	165
民國95年底	357	6.38	1,569	3,322	59.32	169
民國96年底	363	6.48	1,543	3,378	60.30	166
民國97年底	370	6.60	1,515	3,601	64.26	156
民國98年底	368	6.55	1,526	3,661	65.17	153
民國99年底	370	6.60	1,516	3,655	65.16	153
民國100年底	376	6.69	1,495	3,638	64.73	154
民國101年底	385	6.83	1,465	3,515	62.33	160
民國102年底	385	6.81	1,469	3,316	58.63	171
民國103年底	391	6.89	1,450	3,422	60.34	166
民國104年底	388	6.88	1,453	3,321	58.89	170
民國105年底	386	6.90	1,449	3,296	58.94	170
民國106年底	382	6.90	1,450	3,394	61.28	163
民國107年底	385	7.01	1,426	3,347	60.98	164
民國108年底	383	7.02	1,424	3,388	62.11	161
民國109年底	390	7.19	1,391	3,431	63.23	158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彙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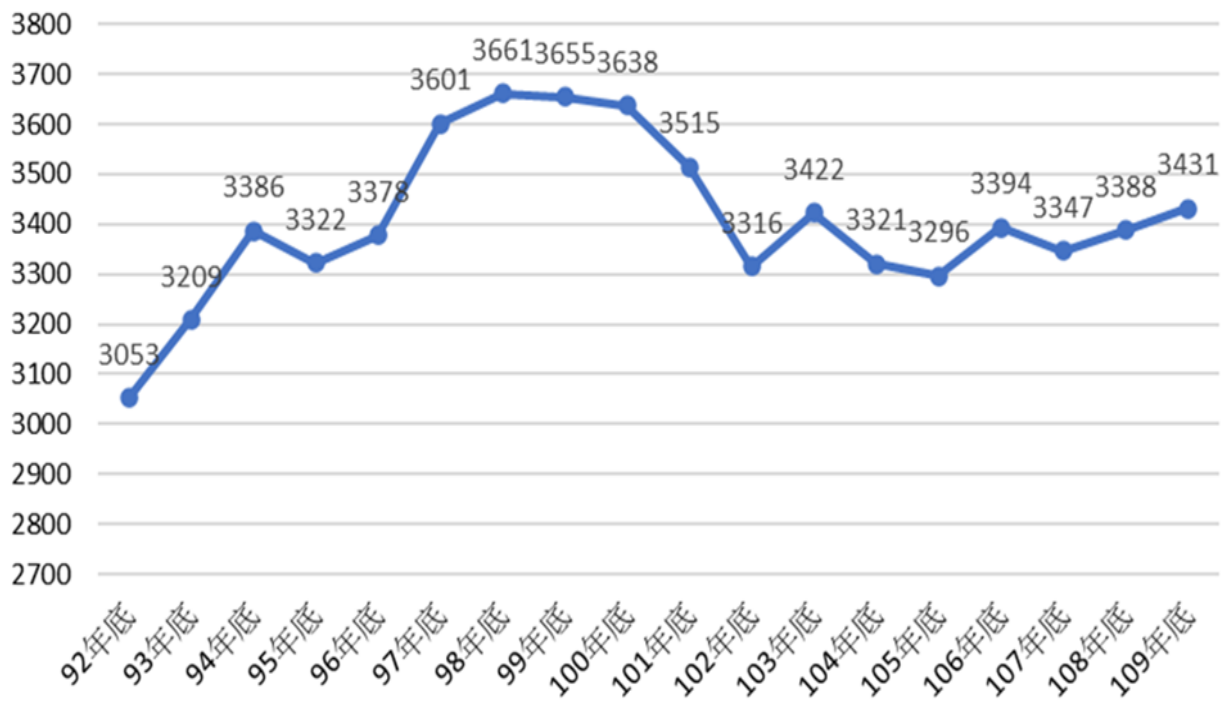
表二、109年底苗栗縣各鄉鎮市公立醫療院所及病床數

鄉、鎮、市別名稱	醫 療 院 所 數					病 床 數				
	院所合計			平均每萬人擁有醫療機構數(所)	平均每醫療機構服務人數(人)	病床數合計	病床數		平均每萬人擁有病床數(床)	平均每張病床服務人數(人)
		醫院	診所				醫院	診所		
苗栗縣	390	14	376	7.19	1,391	3,431	3,002	429	63.23	158
苗栗市	103	6	97	11.75	851	1,674	1,539	135	190.94	52
苑裡鎮	33	1	32	7.41	1,350	286	236	50	64.18	156
通霄鎮	16	1	15	4.84	2,066	70	57	13	21.17	472
竹南鎮	61	2	59	7.00	1,429	182	94	88	20.87	479
頭份市	76	3	73	7.28	1,374	1,064	1,025	39	101.88	98
後龍鎮	18	-	18	5.11	1,957	63	-	63	17.89	559
卓蘭鎮	10	-	10	6.17	1,620	10	-	10	6.17	1,620
大湖鄉	9	1	8	6.48	1,543	55	51	4	39.61	252
公館鄉	17	-	17	5.25	1,906	6	-	6	1.85	5,400
銅鑼鄉	9	-	9	5.21	1,920	1	-	1	0.58	17,279
南庄鄉	5	-	5	5.22	1,915	3	-	3	3.13	3,191
頭屋鄉	7	-	7	6.84	1,463	3	-	3	2.93	3,413
三義鄉	8	-	8	5.11	1,958	9	-	9	5.75	1,741
西湖鄉	3	-	3	4.46	2,243	-	-	-	-	-
造橋鄉	5	-	5	4.11	2,435	1	-	1	0.82	12,177
三灣鄉	5	-	5	7.86	1,273	2	-	2	3.14	3,182
獅潭鄉	2	-	2	4.81	2,079	-	-	-	-	-
泰安鄉	3	-	3	5.19	1,927	2	-	2	3.46	2,8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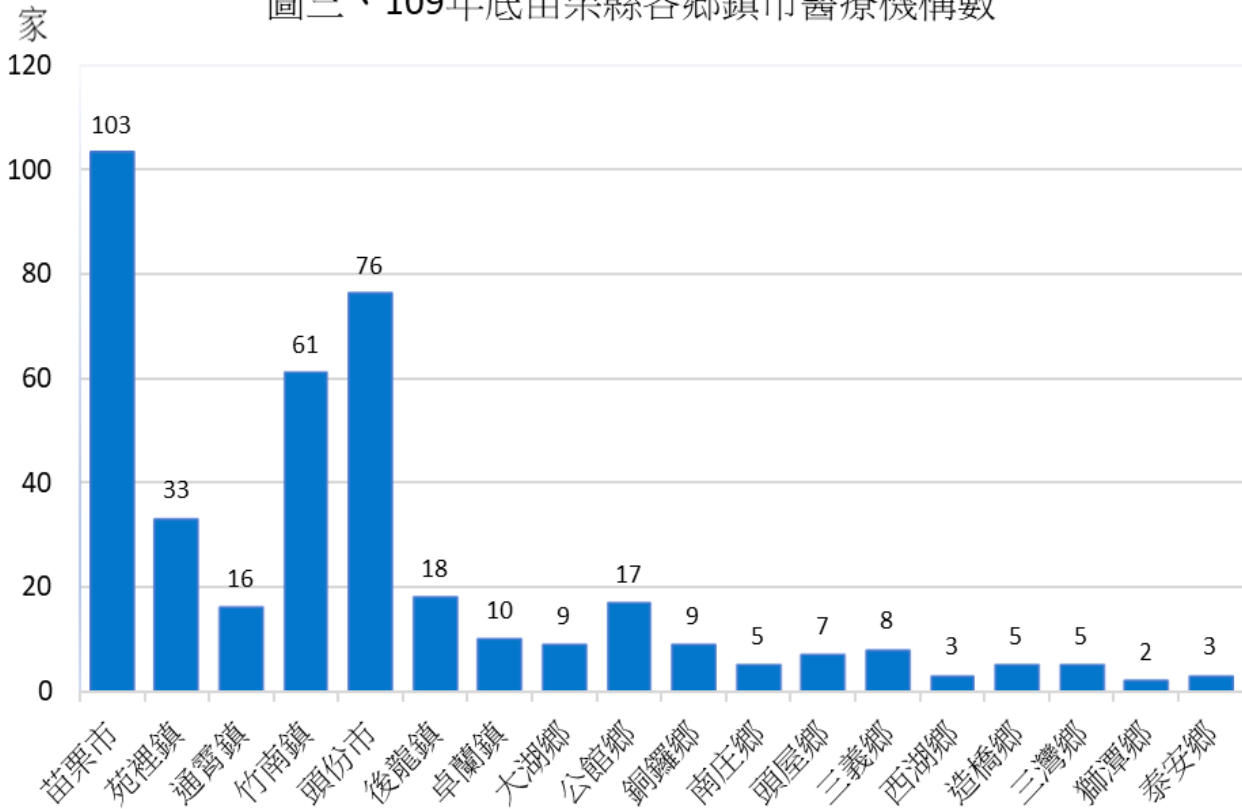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彙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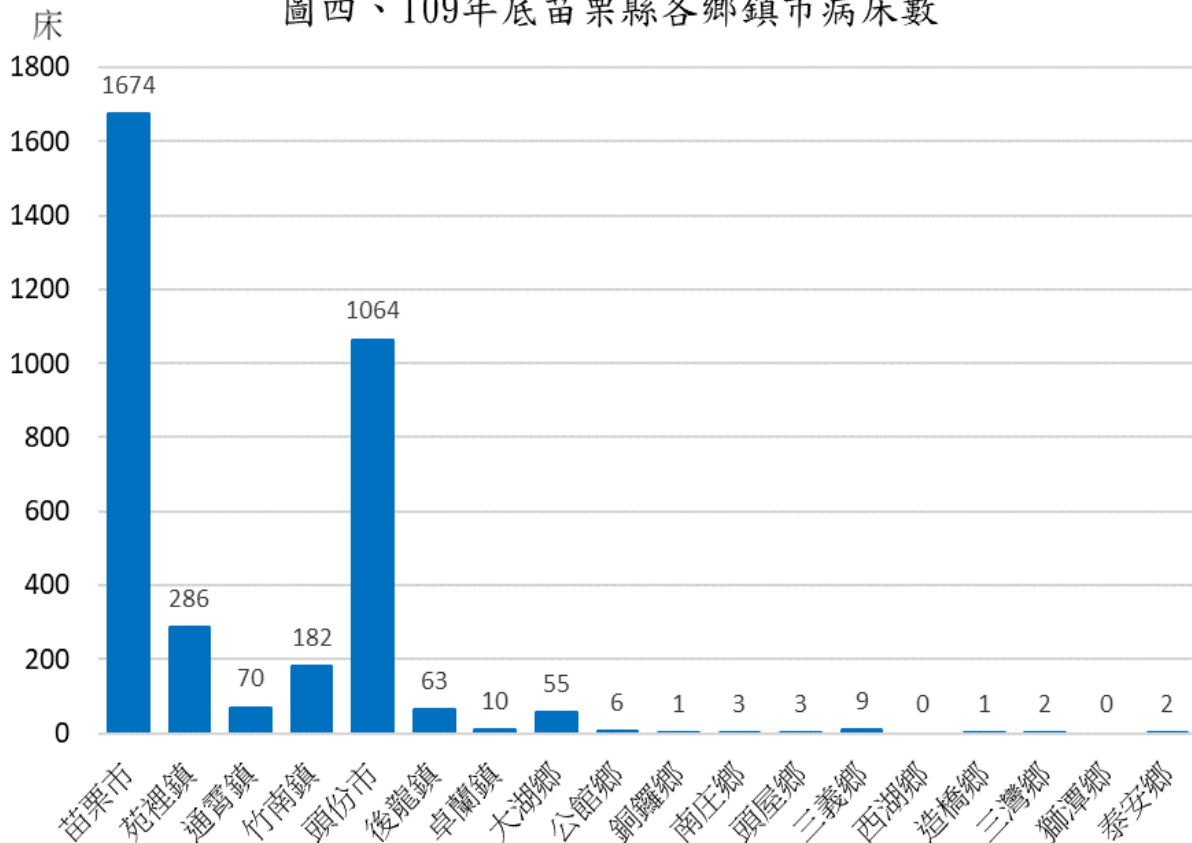
圖二、苗栗縣病床數趨勢圖



圖三、109年底苗栗縣各鄉鎮市醫療機構數



圖四、109年底苗栗縣各鄉鎮市病床數



### 參、醫事人員數

醫事人員為醫療機構之主幹，醫事人員之素質與數量，足以影響整個醫療服務水準。亦即健全醫療設備需靠各類優良醫事人員去推動醫療保健工作，方得確保縣民健康。

#### 一、人員數

本縣 109 年底，醫事人員數計 5,153 人，較上年底 5,077 人增加 76 人 (1.50%)。從鄉鎮市觀察，則以苗栗市 1,959 人為最多、頭份市 1,275 人次之、在其次依序為竹南鎮之 573 人、苑裡鎮之 364 人、後龍鎮之 265 人，五鎮市醫事人員即占全縣之 86.09%，而以獅潭鄉 13 人為最少。

#### 二、從各類醫事人員觀察

民國 109 年底本縣醫事人員 5,153 人中，醫師 (含中、西、牙醫師) 875 人佔 16.98%；藥師及藥劑生 597 人，佔 11.59%；護士及護理師 2,854 人，佔 55.39%；其他醫事人員 827 人，佔 16.04%。

#### 三、平均每一執業醫師服務之人口數

本縣 109 年底平均每一醫事人員服務 105 人，較上年底 107 人減少 2 人。平均每醫師服務人數為 620 人，每一藥師及藥劑生服務人數為 909 人，每一護理人員服務人數為 190 人。平均每一醫師服務人數除了苗栗市 272 人、頭份市 488 人、苑裡鎮 675 人、竹南鎮 752 人及泰安鄉 826 人外，其餘鄉鎮之平均每一醫師服務人數均在千人以上，顯示本縣醫事人員嚴重缺乏與分佈不均。(詳表三、表四、圖三)。如何使本縣醫事人員合理分配，是值得醫療單位有待努力的課題。

表三、苗栗縣醫事人員數

年 別	計	醫 師 ( 含 中、西、牙 醫 師 )	護 士、護 理 師	藥 師 及 藥 劑 生	其 他 醫 事 人 員	平均每一醫事 人員服務人數 ( 人 )	平均每一醫師 服 務 人 數 ( 人 )	平均每一護理 人員服務人數 ( 人 )	平均每一藥師、 藥劑生服務人數 ( 人 )
民國92年底	3,307	684	1,815	500	308	170	820	309	1,122
民國93年底	3,373	708	1,832	511	322	166	792	306	1,097
民國94年底	3,680	741	2,027	523	389	152	756	276	1,071
民國95年底	3,591	731	1,986	537	337	156	766	282	1,043
民國96年底	3,727	760	2,045	540	382	150	737	274	1,037
民國97年底	3,805	774	2,054	564	413	147	724	273	994
民國98年底	3,930	773	2,157	567	433	143	727	260	991
民國99年底	3,936	766	2,156	564	450	143	732	260	995
民國100年底	4,082	760	2,250	574	498	138	739	250	979
民國101年底	4,222	795	2,313	568	546	134	709	244	993
民國102年底	4,327	801	2,367	581	578	131	706	239	973
民國103年底	4,385	823	2,392	571	599	129	689	237	993
民國104年底	4,470	816	2,450	576	628	126	691	230	979
民國105年底	4,550	819	2,527	571	633	123	683	221	979
民國106年底	4,651	838	2,572	574	667	119	661	215	965
民國107年底	4,904	865	2,733	589	717	112	635	201	932
民國108年底	5,077	867	2,810	589	811	107	629	194	926
民國109年底	5,153	875	2,854	597	827	105	620	190	909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彙編

表四、109年底苗栗縣各鄉鎮市醫事人員數

鄉、鎮、市別名稱	計	醫師(含 中西牙 醫師)	護士、護 理師	藥師及 藥劑生	其他醫 事人員	平均每一 醫事人員 服務人數 (人)	平均每一醫 師服務人數 (人)	平均每一護 理人員服務 人員(人)	平均每一藥 師、藥劑生服 務人員(人)
苗栗縣	5153	875	2854	597	827	105	620	190	909
苗栗市	1959	322	1107	160	370	45	272	79	548
苑裡鎮	364	66	210	52	36	122	675	212	857
通霄鎮	154	26	75	28	25	215	1272	441	1181
竹南鎮	573	116	279	97	81	152	752	313	899
頭份市	1275	214	789	131	141	82	488	132	797
後龍鎮	265	34	145	34	52	133	1036	243	1036
卓蘭鎮	92	10	21	9	52	176	1620	771	1800
大湖鄉	91	13	41	17	20	153	1068	339	817
公館鄉	98	22	35	20	21	331	1473	926	1620
銅鑼鄉	50	8	26	10	6	346	2160	665	1728
南庄鄉	34	5	17	5	7	282	1915	563	1915
頭屋鄉	30	9	13	6	2	341	1138	788	1707
三義鄉	46	10	21	11	4	341	1567	746	1424
西湖鄉	22	3	14	3	2	306	2243	481	2243
造橋鄉	32	5	19	3	5	381	2435	641	4059
三灣鄉	19	4	8	6	1	335	1591	796	1061
獅潭鄉	13	1	10	2	0	320	4158	416	2079
泰安鄉	36	7	24	3	2	161	826	241	1927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彙編

## 肆、建議及結論

苗栗縣醫療資源患寡亦患不均，縣內僅有 2 家區域醫院(海線次區域無區域醫院)。依據 109 年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全民健保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苗栗縣有近 4 成以上的鄉鎮被列入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地區，其中獅潭鄉及南庄鄉更被列入第 3 級，屬醫療資源導入較困難之地區。

為健全醫療照護網絡，本局相關積極作為依「提升急重症醫療照護品質」、「醫院設立及擴建」、「提供完善出院準備服務，適切轉銜在宅居家醫療」及「開創智慧 5G 偏鄉遠距醫療照護，守護縣民健康」四大面向，分項表述如下：

### 一、提升急重症醫療照護品質

爭取參與衛生福利部「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與台中榮總及童綜合醫院訂定「緊急傷病患轉診合作協議」。本縣 6 家急救責任醫院參與運作，每 3 個月召開中苗合作網絡會議，進行溝通協調及精進緊急傷病患轉診品質事宜。

輔導為恭紀念醫院及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申請「重度」級緊急醫療能力評定，獲評為中度級具部分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

爭取衛生福利部「醫學中心支援計畫」補助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為恭紀念醫院及苑裡李綜合醫院共計 2 億 4 千 785 萬元。共 13 位專科醫師分別來自童綜合、亞東、台北慈濟、新光、雙和、中榮及北醫等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110 年度，增加了門診服務約 2 萬人次、急診及住院醫療服務近千人次；3 家醫院的急診轉院率下降超過 5%。

## 二、未來五年內 4 家醫院設立及 2 家醫院擴建，提供更好的照護

繼三義慈濟中醫醫院於 109 年 11 月 29 日動土建院後，並預計 112 年 11 月完工、113 年 6 月啟用，以促進本縣中醫醫療、產業和長照發展。東大骨科醫院於 109 年 12 月也通過興辦事業計畫，109 年 12 月 16 日大千醫療社團法人竹南醫院及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急重症大樓設立案，於苗栗縣醫事審議委員及衛福部通過，分別於今年 7 月 30 日及 9 月 3 日正式核定同意籌設。

另於 110 年 3 月本局同意籌設大川醫院興建及為恭紀念醫院增加急性一般床 71 床，建院後，苗栗縣醫師數將由 579 人提升至 654 人(大幅提升 13.5%)，每萬人口病床數:26.72 提升至 40.29 床(大幅提升 50%)；提升後每萬人口病床數大於全國 31.44 床，總計增加 736 床急性一般病床為苗栗縣近 10 年來首見。

## 三、提供完善出院準備服務 適切轉銜在宅居家醫療

推動出院準備服務後續轉銜照護計畫強化社區醫療網絡間之連結，即時接軌居家醫療、長照 2.0 等相關服務；出院準備服務收案涵蓋率由 106 年 8.9% 上升至 110 年 9.9%、轉銜後續照護率由 44.6% 上升 62.4%。

本縣自 105 年起迄今共 9 個居家醫療整合照護團隊、101 家醫療機構參與，銜接長照體系對身障者及就醫不便者提供三階段居家醫療照護服務。110 年截至 9 月份總收案服務人數 1,900 人（居家醫療 1,034 人、重度居家醫療 717 人、居家安寧 149 人）。

## 四、開創智慧 5G 偏鄉遠距醫療照護，守護縣民健康

積極爭取 110 年推動『苗栗縣偏鄉遠距醫療雙星計畫』，在南庄鄉及泰



安鄉分別媒合縣內在地具有醫藥及衛生研究機構權威之國家衛生研究院「導入 5G 及智慧科技提升醫療與健康照護計畫」及由衛生福利部中央健保署挹注之「全民健康保險山地離島地區醫療給付效益提昇計畫」(簡稱 IDS 計畫)，以網路取代馬路，提供可近性的就醫資源。

同時藉由 5G 遠距醫療網通技術，讓偏鄉衛生所的醫師透過遠距連線設備專科會診服務(例如：眼科/眼底鏡影像)傳輸到遠端具有眼科專科的醫院進行遠距診療，免去在地鄉親為眼睛看診，舟車勞頓至外鄉鎮就醫。此做為將大大提升衛生所端偏鄉糖尿病患之醫療照護。而在泰安鄉(健保署 IDS 計畫)屬於偏鄉，計畫挹注後除了執行科別有外科、腸胃科、心臟科、胸腔科、耳鼻喉科、外科及骨科等之服務診次外，在今年亦加入遠距醫療之網通設備，並以皮膚科優先提供服務，使醫療照護品質進而提昇。